（上接B217版）

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2022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意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现将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月月发4号	1,000.00	2021年4月29日	2021年5月31日	合同约定	1,000.00	4.20	4.2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25号	10,000.00	2021年4月30日	2021年10月13日	合同约定	10,000.00	255.23	255.23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2号	5,000.00	2021年5月11日	2021年11月8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33.42	133.4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2	5,000.00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11月8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47.59	147.59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9号	3,000.00	2021年5月18日	2021年11月30日	合同约定	3,000.00	88.97	88.97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2号	2,000.00	2021年5月21日	2021年11月8日	合同约定	2,000.00	51.59	51.5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2号	6,000.00	2021年5月21日	2021年11月8日	合同约定	6,000.00	155.49	155.4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3号	2,000.00	2021年6月11日	2021年12月6日	合同约定	2,000.00	55.28	55.28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3号	3,000.00	2021年6月11日	2021年12月6日	合同约定	3,000.00	82.92	82.9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3号	5,000.00	2021年6月19日	2021年12月6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27.22	127.2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季季赢3号	3,000.00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12月20日	合同约定	3,000.00	64.81	64.81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33号	5,000.00	2021年7月6日	2022年1月5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51.74	151.74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1号	1,000.00	2021年7月13日	2022年4月11日	合同约定	1,000.00	37.79	37.79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6号	8,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11日	合同约定	8,000.00	228.89	228.8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1号	3,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4月11日	合同约定	3,000.00	125.67	125.67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1号	4,000.00	2021年7月19日	2022年4月11日	合同约定	4,000.00	167.56	167.56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1号	18,0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4月11日	合同约定	18,000.00	680.22	680.2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季季盈2号	1,000.00	2021年7月26日	2021年10月18日	合同约定	1,000.00	12.13	12.13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5号	5,000.00	2021年8月3日	2022年2月15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45.23	145.2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元赢6号	3,000.00	2021年8月3日	2022年4月26日	合同约定	0.00	91.82	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年年红4号	3,000.00	2021年8月3日	2022年8月1日	合同约定	0.00	170.06	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年年红4号	5,000.00	2021年8月7日	2022年8月1日	合同约定	0.00	280.32	0.0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16号	3,000.00	2021年8月11日	2022年5月9日	合同约定	0.00	120.28	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安心1号	10,000.00	2021年8月24日	2022年2月24日	合同约定	10,000.00	254.59	254.5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安心1号	3,000.00	2021年8月24日	2022年2月24日	合同约定	3,000.00	76.38	76.38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11号	5,000.00	2021年8月24日	2022年3月8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51.74	151.74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8号	8,000.00	2021年9月1日	2022年2月28日	合同约定	8,000.00	227.22	227.22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14号	5,000.00	2021年9月9日	2022年3月2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29.32	129.3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1号	3,000.00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合同约定	3,000.00	71.81	71.81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兴1号	2,000.00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3月21日	合同约定	2,000.00	48.79	48.7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双季安心1号	3,000.00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2月21日	合同约定	3,000.00	73.18	73.18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2号	10,000.00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7月4日	合同约定	0.00	392.05	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2号	5,000.00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7月4日	合同约定	0.00	196.03	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2号	2,000.00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7月4日	合同约定	0.00	78.41	0.0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创赢25号	10,000.00	2021年10月14日	2022年10月10日	合同约定	0.00	504.41	0.00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三季福2号	1,000.00	2021年10月19日	2022年7月4日	合同约定	0.00	38.88	0.00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12月24日、2021年12月23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年1月9日、2022年1月8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食品"）、山东仙坛清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清食品"）、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仙食品"）、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鸿食品"）、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食品"）和山东仙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科技"）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所需，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和诸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昌城分理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等银行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申请累计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仙坛食品、诸城食品、仙坛科技申请累计不超过4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上述子公司的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给上述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长与上述银行签署最高额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五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前述被担保主体中，诸城食品和仙坛科技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诸城食品和仙坛科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且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较小，少数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不会导致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022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截至报告期末（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合作农场	2020年12月24日	10,000	–	5,990	连带责任保证	–	其它至少三个农场或经公司认可的担保人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0,0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62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352.2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60,000	2021年03月04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5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5月28日	4,500	质押	农行理财产品	–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8月0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0,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8,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8,0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70,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28,62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7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31,352.22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12%				
报告期末可用担保额度						38,647.78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山东仙坛清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清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清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刘吉峰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08月29日
营业期限：2019年08月29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水产品冷冻加工、销售，肉制品及副食品，速冻食品，调味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低温仓储，畜禽制品、货物、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清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928.85	32,510.84
负债总额	22,107.42	25,502.64
净资产	7,821.42	7,008.20
营业收入	271.76	1,002.37
利润总额	-145.13	-1,068.19
净利润	-58.44	-813.22
资产负债率	73.87%	78.44%

3、山东仙坛清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仙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刘吉峰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5日
营业期限：2015年11月25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蔬菜、瓜果冷藏加工，禽类屠宰，低温仓储，畜禽制品、水产品冷冻加工、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仙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336.17	61,749.83
负债总额	53,308.81	53,073.26
净资产	9,027.36	8,676.57
营业收入	91,461.50	18,910.14
利润总额	192.54	-481.95
净利润	-119.90	-350.78
资产负债率	85.52%	85.95%

3、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鸿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健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04月03日
营业期限：2014年04月03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肉类、水产食品、速冻食品、调味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肉制品的研发；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鸿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695.10	28,844.35
负债总额	18,546.98	21,724.06
净资产	7,148.12	7,120.29
营业收入	12,951.64	3,666.17
利润总额	-815.01	-48.25
净利润	-553.59	27.82
资产负债率	72.18%	75.31%

3、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诸城食品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2.86%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仙坛路1号
法定代表人：王寿恒
注册资本：柒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09月09日
营业期限：2019年09月09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家禽屠宰；家禽饲养；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粮食收购；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诸城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857.59	151,340.20
负债总额	87,178.59	97,044.25
净资产	54,679.00	54,295.95
营业收入	25,430.19	14,089.16
利润总额	-1,115.46	-483.33
净利润	-975.78	-383.05
资产负债率	61.46%	64.12%

3、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山东仙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科技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玉林店镇尺坎村
法定代表人：王寿恒
注册资本：叁仟捌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8年04月24日
营业期限：2018年04月24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肥料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塑料制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肥料生产；动物无害化处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农药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仙坛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54.24	7032.70
负债总额	2537.37	3661.06
净资产	3416.87	3371.64
营业收入	691.65	110.04
利润总额	-292.15	-45.23
净利润	-292.15	-45.23
资产负债率	42.61%	52.06%

3、山东仙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刘吉峰
注册资本：叁仟捌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5年09月09日
营业期限：2005年09月09日至2055年09月0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肉类、水产品、速冻食品、调味品、蔬菜、瓜果冷藏加工、禽类屠宰，低温仓储，畜禽制品、水产品冷冻加工、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生物技术研究服务，动物源性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的加工、采购及销售，提供与产品有关的技术咨询及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或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3月（或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21,445.88	113,978.86
负债总额	75,223.78	67,942.07
净资产	46,222.10	46,036.79
营业收入	200,296.69	47,475.82
利润总额	-408.40	-350.87
净利润	-616.18	-185.31
资产负债率	61.94%	59.61%

3、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仙坛食品、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和诸城食品、仙坛科技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和诸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昌城分理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等银行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申请累计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仙坛食品、诸城食品、仙坛科技申请累计不超过4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上述子公司的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给上述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授权董事长与上述银行签署最高额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五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仙坛食品、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诸城食品、仙坛科技提供担保，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为仙坛食品、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诸城食品和仙坛科技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仙坛食品、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诸城食品和仙坛科技经营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仙坛食品、仙坛清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诸城食品和仙坛科技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为上述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农场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7%。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农场的担保余额为3,519.8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17%。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86%。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42,519.84万元（含本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6%。

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同意为公司合作农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10,000.00万元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长与上述银行签署最高额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五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独立董事对此项担保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截至报告期末（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合作农场	2020年12月24日	10,000	–	5,990	连带责任保证	–	其它至少三个农场或经公司认可的担保人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0,0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62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352.2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60,000	2021年03月04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5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5月28日	4,500	质押	农行理财产品	–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08月0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0,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8,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8,0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70,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28,62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7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31,352.22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12%				
报告期末可用担保额度						38,647.78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与公司签订《委托饲养合同》的农场，须经公司严格审查、筛选后确定具体的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

被担保人选择的标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1、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合作农场，与公司合作期间没有不良或违规记录。
2、改造、新建后的农场饲养规模不低于2万羽。
3、农场主在银行信用中未出现不良记录。

担保金额：每个农场担保贷款最高每只鸡30.00元。
担保期限：最长期限不超过5年。
4、公司为合作农场提供的担保不属于为关联方担保。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人：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公司合作农场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4、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
5、风险防范措施：
（1）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合作农场提供担保。
（2）被担保的农场必须由一个以上自然人或单位提供反担保，担保人必须经公司认可（公务员、与公司合作的单位、农场或自然人等，由其它农场提供反担保的至少三个农场）。
(3)农场基础建设必须经公司验收达到立体养殖条件，同时，与担保的农场、农场担保人签订担保合同后，公司才向银行推介并与银行签订担保合同。

五、董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为公司合作农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10,000.00万元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作农场，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利益；本次担保的事项有利于发挥产业链的优势，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目前，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的担保事项，并请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合作农场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有利于发挥产业链的优势，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累计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农场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7%。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农场的担保余额为3,519.8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17%。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86%。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42,519.84万元（含本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6%。

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144,694.57元（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917,788.22元。应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5,091,778.82元（母公司口径，下同）。年初未分配利润1,279,871,759.87元，本期已分配利润172,107,745.5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的利润1,153,590,023.77元，资本公积金余额1,531,633,169.99元，盈余公积金余额207,580,324.22元。

鉴于公司目前良好的盈利水平和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0,538,727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6,053,872.7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以上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后提出的，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后提出的，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同意公司2021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

3、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发展状况，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公司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预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寿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公司总裁王寿恒先生向董事会汇报了2021年公司经营情况和2022年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徐景熙、程永峰、彭建云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144,694.57元（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917,788.22元。应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5,091,778.82元（母公司口径，下同）。年初未分配利润1,279,871,759.87元，本期已分配利润172,107,745.5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的利润1,153,590,023.77元，资本公积金余额1,531,633,169.99元，盈余公积金余额207,580,324.22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0,538,727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6,053,872.7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经过本次分配后未分配利润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后提出的，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计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各项制度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保护公司和所有投资者的利益，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王寿纯先生、王寿恒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2021年度薪酬（税前）（万元）
王寿纯	董事长	男	24.46
王寿恒	董事、总裁	男	23.13
姜建平	执行总裁	男	20.34
许士卫	董事、资深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21.03
王斌	董事	男	19.05
徐景熙	独立董事	男	5.00
程永峰	独立董事	男	5.00
彭建云	独立董事	男	5.00
唐茂恒	副总裁	男	17.84
刘吉峰	副总裁	男	21.02
王健	副总裁	男	20.64
冷胡秋	监事会主席	男	20.42
曲卫平	监事	男	10.88
谭富芹	监事	女	7.22
合计	--	--	221.03

2022年度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以岗定薪的薪酬政策，独立董事薪酬2022年度为5万元/人（税前）。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充足的技改资金和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和诸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申请总计18.4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年度的授信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立等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给控股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银行如要求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司股东王寿纯先生、曲立荣女士同意为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授权董事长王寿纯先生负责对外签署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银行借款相关合同，授权期限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进行证券投资，授权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8.5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为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清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

同意公司为公司合作农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10,000.00万元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2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09:15–0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0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工业园区（城东）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3、其他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6日刊登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13、14、15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的是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2年5月13日16: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工业园区（城东）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264117，信函请注明"2021年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工业园区（城东）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证券事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心波
联系电话：0535–4658717
联系传真：0535–4658582
联系邮箱：xtzq@sdxiantan.com
5、会议费用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5、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746　　投票简称：仙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2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冷胡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1年度报告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144,694.57元（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917,788.22元。应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5,091,778.82元（母公司口径，下同）。年初未分配利润1,279,871,759.87元，本期已分配利润172,107,745.5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的利润1,153,590,023.77元，资本公积金余额1,531,633,169.99元，盈余公积金余额207,580,324.22元。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0,538,727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6,053,872.7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经过本次分配后未分配利润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同意公司2021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项的相关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规定，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一步加强公司现金管理能力，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清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仙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为上述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合作农场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有利于发挥产业链的优势，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累计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最高额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一）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1326号）核准，向5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90,201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7,759,987.2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1,272,490.2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6,487,497.05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16)第000085号《验资报告》。

公司2016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6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熟食品加工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本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内容、项目选址、项目实施计划等均保持不变。

公司2019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和"熟食品加工项目"的实施完成日期进行延期。本项目的实施地点、建设内容、投资概算等均未变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0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1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熟食品加工项目"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37,759,987.25
其他发行费用	11,272,490.20
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33,989,000.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8,727,509.80
付工程、设备款	389,133,510.43
转至信用证保证金	7,153,654.43
购买理财	3,173,551,695.59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25,900,000.00
购买定期存单	65,000,000.00
购买理财到期后归还	3,020,543,481.59
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后归还	1,909,900,000.00
定期存单到期转回	65,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账户转回	7,153,654.43
收利息	21,099,509.06
理财收益	42,564,610.16
手续费	33,423.75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0.12.31）	19,259,958.29

3、2021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0.12.31）	19,259,958.29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666,598.5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28,686,623.37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57,4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单	150,000,000.00
手续费	2,222.50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400,4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后归还	231,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349,493.68
利息收入	1,444,642.3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1.12.31）	2,698,649.84

（二）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2138号）核准，向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9,999,974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9.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4,999,753.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4,475,996.84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0,523,756.16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0)第000062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30,523,756.16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637,968.77
收利息	634,885.74
手续费	195.89
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2020.12.31）	1,023,520,477.24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0.12.31）	1,024,320,477.24

注：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的差额为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3、2021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0.12.31）	1,024,320,477.24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9,350,008.44
其他发行费	800,000.00
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57,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645,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单	235,000,000.00
手续费	9,936.91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20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后归还	750,000,000.00
购买定期存单到期后归还	30,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527,713.28
利息收入	3,450,195.08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1.12.31）	42,138,440.2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16年9月，公司会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15386101040038374），截止2016年9月2日，专户余额为827,759,987.25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6年9月26日，熟食品加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公司及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烟台西关分理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5386201040001628），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222,531,100.00元转入该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实施有效监管。

2020年3月19日，因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15386101040038374）进行监管，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及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烟台西关分理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15386201040001628）进行监管，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20年12月23日，公司会同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15386101040046211）进行监管，截止2020年12月15日，专户余额为1,031,671,243.03元。由于募投项目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东仙坛诸城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食品）实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诸城食品会同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15386101040044976）进行监管，截止2020年12月15日，专户余额为0元，以上两个专户仅用于公司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20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1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截至该专户注销前，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人民币账户（15386101040038374）实际余额为0.00元。上述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已于2021年3月22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西关分理处	15386201040001628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2,698,649.84	2015年度募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15386101040046211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9,498,646.95	2020年度募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15386101040044976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32,639,793.30	2020年度募集
合计			44,837,090.09	

注：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和2021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0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2022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款类产品尚有35,500.00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尚有45,100.00万元未到期。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1、2015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的承诺投资总额为82,648.75万元。2016年9月26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和信专字（2016）第000384号《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置换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3,398.9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为69,623.36万元，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差异金额为募投项目尚未完工造成。

2、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的承诺投资总额为103,052.38万元。2020年12月7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和信专字（2020）第000062号《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置换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5,7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为35,398.80万元，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差异金额为募投项目尚未完工造成。

（三）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拟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的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经公司2021年1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单位：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6,487,497.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383,53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6,233,564.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期初累计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熟食品加工项目	未变更	232,590,000.00	232,590,000.00	232,590,000.00	97,669,458.74	4,666,598.56	102,336,057.30	-130,253,942.70	44.00%	2022年12月	-9,717,627.49	否	否
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	未变更	513,897,497.06	425,453,051.69	425,453,051.69	425,453,051.69		425,453,051.69	–	100.00%	2020年12月	79,764,917.19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未变更	80,000,000.00	168,444,445.36	168,444,445.36	78,727,509.80	89,716,935.56	168,444,445.36	–	100.00%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超募投资项目	期初投入	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总额(1)	本年度计划使用金额(2)	本年度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3)=(2)-(1)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4)	累计计划使用金额(5)	累计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6)=(5)-(4)	本年度项目收益金额	项目累计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投资项目	前期投入	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总额(1)	本年度计划使用金额(2)	本年度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3)=(2)-(1)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4)	累计计划使用金额(5)	累计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6)=(5)-(4)	本年度项目收益金额	项目累计收益金额
节余资金使用情况小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熟食品加工项目的建设周期分两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公司在加大熟食研发工作的同时，也在不断完善熟食产品的品牌建设，目前已与部分大客户进行了洽谈，客户对公司的项目情况考察合格后获得其认证资格，成为其供应商。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终端消费需求尚未恢复到正常水平，公司根据该项目的研发、品牌建设、销售市场运行的实际情况，将"熟食品加工项目"的二期工程暂缓推进，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 2、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目前项目实现的效益已达预期，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终止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的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2021年3月22日注销。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6年9月27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变更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熟食品加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山东仙鸿食品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内容、项目选址、项目实施计划等均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9月26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专字（2016）第000384号《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鉴证报告，截至2016年9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13,398.90万元，其中熟食品加工项目1,005.89万元，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12,393.0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发布了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拟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的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2021年3月22日注销。 2、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0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该11.0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授权期限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3、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8.5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授权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021年度

单位：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0,523,756.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350,008.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987,977.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期初累计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	未变更	1,030,523,756.16	1,030,523,756.16	1,030,523,756.16	7,637,968.77	346,350,008.44	353,987,977.21	-676,535,778.95	34.35%	2024年12月	-40,286,481.86	否	否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超募投资项目	期初投入	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总额(1)	本年度计划使用金额(2)	本年度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3)=(2)-(1)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4)	累计计划使用金额(5)	累计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6)=(5)-(4)	本年度项目收益金额	项目累计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投资项目	前期投入	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总额(1)	本年度计划使用金额(2)	本年度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3)=(2)-(1)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4)	累计计划使用金额(5)	累计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6)=(5)-(4)	本年度项目收益金额	项目累计收益金额
节余资金使用情况小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逐步投入，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逐步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建设。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专字(2020)第000916号《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鉴证，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予以置换，通过置换后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87,352.38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置换15,7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0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该11.0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授权期限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5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8.5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授权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